2025年度东莞市常平镇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东莞市常平镇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概况

一、部门（单位）主要职责

二、部门（单位）机构设置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东莞市常平镇住房和城乡建设局2025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东莞市常平镇住房和城乡建设局2025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东莞市常平镇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概况

一、部门（单位）主要职责

东莞市常平镇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为常平镇政府内设机构，主要职能如下：

（一）负责贯彻执行上级有关建设事业的方针政策，编制本镇住房规划；

（二）负责镇建筑业的行业管理和建筑市场的综合监督管理工作；

（三）负责镇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及市政路桥（仅限市交通运输局委托事权）建设工程（园林绿化、燃气、供水、雨水排水等市政工程除外）的质量、安全管理、招投标监管工作；

（四）负责建设工程消防管理工作；

（五）负责开展住房保障及人才安居工作；

（六）负责协助在辖区内开展住房公积金管理业务等工作；

（七）负责房屋租赁管理工作，负责指导和监督物业管理、业主委员会等工作，协调处理各类物业管理纠纷，指导房地产管理所开展工作；

（八）承办镇委、镇政府交办事项。

二、部门（单位）机构设置

东莞市常平镇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内设8个组室，分别为综合组、住房保障组、质安组、城乡建设组、房地产开发管理组、市场管理组、消防管理组、工程报建组。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我部门没有下属单位，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单独编制本部门决算。

第二部分：东莞市常平镇住房和城乡建设局2025年度部门决算表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单位）：东莞市常平镇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137.7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6,174.70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单位）：东莞市常平镇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5,557.1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1,001.3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754.00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单位）：东莞市常平镇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7,312.42	**本年支出合计**	57	7,312.4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0.00
总计	30	7,312.42	**总计**	60	7,312.42

注：1.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表 2

收入决算表

部门（单位）：东莞市常平镇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7,312.42	7,312.42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5,557.11	5,557.11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6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83.15	83.15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601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83.15	83.15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5,420.70	5,420.7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4,964.43	4,964.43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456.27	456.27	0.00	0.00	0.00	0.00	0.0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53.26	53.26	0.00	0.00	0.00	0.00	0.00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53.26	53.26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01.31	1,001.31	0.00	0.00	0.00	0.00	0.00

表 2

收入决算表

部门（单位）：东莞市常平镇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7,312.42	7,312.42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1,001.31	1,001.31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108	老旧小区改造	464.19	464.19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111	配租型住房保障	26.44	26.44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113	城中村改造	497.32	497.32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199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13.37	13.37	0.00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754.00	754.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754.00	754.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0403	其他政府性基金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754.00	754.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表 3

支出决算表

部门（单位）：东莞市常平镇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7312.42	83.15	7,229.27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5,557.11	83.15	5,473.96	0.00	0.00	0.00
21206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83.15	83.15	0.00	0.00	0.00	0.00
2120601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83.15	83.15	0.00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5,420.70	0.00	5,420.70	0.00	0.00	0.00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4,964.43	0.00	4,964.43	0.00	0.00	0.00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456.27	0.00	456.27	0.00	0.00	0.0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53.26	0.00	53.26	0.00	0.00	0.00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53.26	0.00	53.26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01.31	0.00	1,001.31	0.00	0.00	0.00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1,001.31	0.00	1,001.31	0.00	0.00	0.00

表 3

支出决算表

部门（单位）：东莞市常平镇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7312.42	83.15	7,229.27	0.00	0.00	0.00
2210108	老旧小区改造	464.19	0.00	464.19	0.00	0.00	0.00
2210111	配租型住房保障	26.44	0.00	26.44	0.00	0.00	0.00
2210113	城中村改造	497.32	0.00	497.32	0.00	0.00	0.00
2210199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13.37	0.00	13.37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754.00	0.00	754.00	0.00	0.00	0.00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754.00	0.00	754.00	0.00	0.00	0.00
2290403	其他政府性基金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754.00	0.00	754.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单位）：东莞市常平镇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137.7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6,174.7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0.00	0.00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0.00	0.00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5,557.11	136.41	5,420.70	0.00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单位）：东莞市常平镇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001.31	1,001.31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754.00	0.00	754.00	0.00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单位）：东莞市常平镇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7,312.42	**本年支出合计**	59	7,312.42	1137.72	6174.7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7,312.42	**总计**	64	7,312.42	1137.72	6174.7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单位）：东莞市常平镇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1,137.72	83.15	1,054.57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36.41	83.15	53.26
21206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83.15	83.15	0.00
2120601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83.15	83.15	0.0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53.26	0.00	53.26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53.26	0.00	53.2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01.31	0.00	1,001.31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1,001.31	0.00	1,001.31
2210108	老旧小区改造	464.19	0.00	464.19
2210111	配租型住房保障	26.44	0.00	26.44
2210113	城中村改造	497.32	0.00	497.32
2210199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13.37	0.00	13.37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单位）：东莞市常平镇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80.04
30101	基本工资	0.00	30201	办公费	5.49
30102	津贴补贴	0.00	30202	印刷费	0.38
30103	奖金	0.00	30203	咨询费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0.55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0.00	30206	电费	0.25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0	30207	邮电费	2.33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0.00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18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00	30211	差旅费	1.02
30113	住房公积金	0.0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4.25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14	租赁费	1.44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单位）：东莞市常平镇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15	会议费	0.35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4.38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7.81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18.43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29.01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2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97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单位）：东莞市常平镇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3.11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11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单位）：东莞市常平镇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0.00		公用经费合计	83.15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表 7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单位）：东莞市常平镇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6,174.70	6,174.70	0.00	6,174.7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0.00	5,420.70	5,420.70	0.00	5,420.7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5,420.70	5,420.70	0.00	5,420.70	0.00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0.00	4,964.43	4,964.43	0.00	4,964.43	0.00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0.00	456.27	456.27	0.00	456.27	0.00
229	其他支出	0.00	754.00	754.00	0.00	754.00	0.00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754.00	754.00	0.00	754.00	0.00
2290403	其他政府性基金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754.00	754.00	0.00	754.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表 8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单位）：东莞市常平镇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表 9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单位）：东莞市常平镇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83	0.00	1.83	0.00	1.83	0.00	1.83	0.00	1.83	0.00	1.83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东莞市常平镇住房和城乡建设局2025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5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东莞市常平镇住房和城乡建设局2025年度总收入7312.42万元，其中本年收入7312.42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137.72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29.72万元，增长2.68%。主要变动情况：本年度新增项目支出常阳花园老旧小区改造项目补助资金（中央）支出464.19万元。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6174.7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6076.66万元，增长6198.14%。主要变动情况：一是TOD开发专项资金支出较去年增加4866.39万元，二是本年度新增支出宜居补贴（镇级）支出456.27万元，三是本年度新增多笔专项债务支出合计754万元。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事业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6.经营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8.其他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东莞市常平镇住房和城乡建设局2025年度总支出7312.42万元，其中本年支出7312.42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基本支出83.15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23.66万元，下降22.15%，主要变动情况：严格落实过紧日子要求，优化经费支出结构，推进节约型机关建设。

2.项目支出7229.27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6130.04万元，增长557.67%，主要变动情况：一是TOD开发专项资金支出较去年增加4866.39万元，二是本年度新增多笔专项债务支出合计754万元，三是本年度新增老旧小区改造支出464.19万元。

3.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经营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5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25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东莞市常平镇住房和城乡建设局2025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7312.42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137.72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29.72万元，增长2.68%。主要变动情况：本年度新增项目支出常阳花园老旧小区改造项目补助资金（中央）支出464.19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6174.7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6076.66万元，增长6198.14%。主要变动情况：一是TOD开发专项资金支出较去年增加4866.39万元，

二是本年度新增支出宜居补贴（镇级）支出456.27万元，三是本年度新增多笔专项债务支出合计754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5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东莞市常平镇住房和城乡建设局2025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7312.42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137.72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932.18万元，增长453.53%；主要变动情况：一是本年度追加多笔专项债务支出合计754万元，二是本年度追加老旧小区改造支出464.19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6174.7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4674.7万元，增长311.65%；主要变动情况：TOD开发专项资金支出较年初预算数增加4764.43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三、2025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东莞市常平镇住房和城乡建设局2025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1.83万元，完成全年预算1.83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06万元，增长3.39%。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0%，与上年决算数持平；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1.83万元，完成预算1.83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06万元，增长3.39%；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0%，

与上年决算数持平；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 1.83 万元，完成预算 1.83 万元的 10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06 万元，增长 3.39%；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 0 万元的 0%，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2025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等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2025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大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情况：因我局公务车使用年限较长，设备老化加剧，运行维护费有所增加。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5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1.83 万元，占 100%；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占 0%。具体情况如下：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本年度无预算也无发生额。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1.83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 0 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1.83 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2 辆，主要用于日常公务执勤。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我局资产账上共有 3 台公务用车（粤 SP807V、粤 SV343G、粤 SVV631）均属于镇政府公务编制车辆，其中粤 SVV631 由镇政府分配给其他单位使用。

3.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本年度无预算也无发生额。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5 年度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0 万元，我单位是非参公事业单位，不在机关运行经费统计范围内。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5 年度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33.59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2.68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30.91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33.25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98.99%，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32.13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95.65%；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87.41%，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10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3 辆，其中，岗位保障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3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四）2025 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10 个，二级项目 0 个，共涉及资金 1054.57 万元，占一般

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组织对2025年度宜居补贴（镇级）（基建）、材料检测抽检费（专项债券）、镇农房建设通用图集编制工作专项（专项债券）、聘请第三方机构开展自建房排查情况复核工作（专项债券）、城建档案馆资料整理专项（专项债券）、常平镇房屋建筑承灾体调查和城镇房屋建筑安全风险排查工作（专项债券）、采购第三方专业机构开展全镇历史遗留违法建筑使用安全检查工作（专项债券）、TOD开发专项资金、东莞市常平镇岗梓片区交通组织专题研究（专项债券）、东莞轨道交通TOD综合开发项目测绘（专项债券）、东莞东站及城际轨道常平东站TOD综合开发规划编制（专项债券）、东莞东站TOD项目地块194.71亩围挡（专项债券）、东莞东站TOD核心区配套工程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专项债券)、东莞东站TOD地块53.31亩围挡（专项债券）、东莞东TOD交通疏导临时工程（常东路迁改）（基建）（专项债券）、常平火车站及城际常平南站TOD综合开发规划（专项债券）、常平火车站改造及北侧片区发展概念方案设计（中铁四院）（专项债券）、常平火车站改造及北侧片区发展概念方案设计（蕾奥）（专项债券）、（东站TOD）第一次出让方案（194.71亩）评估费（专项债券）、（东站TOD）D-12地块67.05亩评估费（专项债券）、（东站TOD）D-11地块53.31亩评估费（专项债券）等21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6174.7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从评价情况来看，项目绩效自评总体情况良好。

组织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054.57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6174.7万元，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支出0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我局以绩效目标实现为导向，进一步加强制度建设，提升自评质量，预算绩效管理取得新成效。

绩效自评结果。我部门今年开展了部门整体支出及31项目绩效自评。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全年预算数8327.71万元，执行数7312.42万元，完成预算的87.81%。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1.严抓严管，切实加强建筑工程安全生产工作。 进一步加强监督管理，压实安全生产责任。持续跟踪隐患整治，全面落实闭环管理。强化施工安全专项整治，持续提高应急处置能力。 2.狠抓落实，继续做好全镇住房保障工作。继续做好我镇低收入住房困难家庭的住房保障工作。继续做好保障性租赁住房房源筹集工作。 3.科学有序，加快全镇城市更新步伐。做好既有住宅增设电梯工作。4.严字当头，持续开展房屋建筑安全隐患排查整治行动。继续做好老旧房屋安全管理工作。全力推进自建房隐患整治销号复核。 5.强化手段，进一步规范建筑市场秩序。 继续做好招标监管工作。继续严肃查处违法建设行为。6.多措并举，促进房地产市场平稳发展。加强风险隐患排查。切实落实保稳定措施。进一步加大督导服务力度。7.加强特殊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管理。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针对绩效管理工作中存在的专业人员业务素养有待提升、考核成果转化应用力度不足、预算绩效目标与指标体系填报标准化建设需强化等问题，我局将重点加强以下方面建设：一要强化绩效管理队伍专业化培训机制；二要深

化考核结果与资源配置的挂钩应用；三要完善绩效目标编制规范与审核标准体系。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我局将持续深化内部控制体系完善建设，优化单位管理流程，强化干部队伍专业化建设，严格实施重点工作任务考核机制，全面提升业务管理效能与专业能力水平。

我部门今年开展了31个项目绩效自评，具体情况如下：

（1）购买后勤服务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全年预算数为44.79万元，执行数为44.51万元，完成预算的99.37%。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我局通过第三方聘请安保、厨师、保洁等7名后勤人员，人员考核均为良好及以上，全面保障单位后勤服务与城建大楼办公安全秩序，确保各项工作平稳有序运行。没有发现主要问题。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严谨预算编制，确保完成绩效。

（2）执勤执法车辆运行维护项目绩效自评情况：全年预算数为1.83万元，执行数为1.83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该项目用于支付我局粤SP807V和粤SV343G在用公务车的日常支出，保障日常工作顺利开展。没有发现主要问题。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严谨预算编制，确保完成绩效。

（3）宜居补贴（镇级）（基建）项目绩效自评情况：全年预算数为670万元，执行数为456.27万元，完成预算的68.1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推进乡村生态振兴，对沙湖口、下墟、还珠洲村委会的宜居项目发放补贴款，转账核销合计456.27万元。没有发现主要问题。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严谨

预算编制，确保完成绩效。

（4）东莞市政策性农民住房保险续保专项（镇级）项目绩效自评情况：全年预算数为4.69万元，执行数为4.69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2025年完成常平镇9200户户籍家庭购买政策性农房保险，确保农民财产安全。没有发现主要问题。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严谨预算编制，确保完成绩效。

（5）东莞市政策性农民住房保险续保专项（市级）项目绩效自评情况：全年预算数为2.01万元，执行数为2.01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2025年完成常平镇9200户户籍家庭购买政策性农房保险，确保农民财产安全。没有发现主要问题。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严谨预算编制，确保完成绩效。

（6）保障性租赁住房补贴（中央转移支付）项目绩效自评情况：全年预算数为33.17万元，执行数为33.1万元，完成预算的99.79%。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2025年完成我镇辖区内51户中低收入户籍家庭的租赁补贴款的发放，新入户人才8人发放租金补贴，解决我镇住房困难问题。没有发现主要问题。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严谨预算编制，确保完成绩效。

（7）下墟村城中村改造项目（中央）项目绩效自评情况：全年预算数为497.32万元，执行数为497.32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根据上级文件精神，2025年对下墟村城中村改造项目共发放两期中央补贴资金，合计4973150.11元。通过补助资金的发放，顺利推进下墟村城中村

改造工作。没有发现主要问题。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严谨预算编制，确保完成绩效。

（8）常阳花园老旧小区改造项目补助资金（中央）项目绩效自评情况:全年预算数为464.19万元,执行数为464.19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根据上级文件精神，2025年对常阳花园老旧小区改造项目共发放两期中央补贴资金，合计4641923.84元。没有发现主要问题。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严谨预算编制，确保完成绩效。

（9）材料检测抽检费（专项债券）项目绩效自评情况：全年预算数为10万元，执行数为1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完成往年拖欠企业账款的支出，加快推动解决拖欠企业账款问题，提升单位形象和公信力。没有发现主要问题。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严谨预算编制，确保完成绩效。

（10）材料检测抽检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全年预算数为4.92万元，执行数为4.92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完成往年拖欠企业账款的支出，加快推动解决拖欠企业账款问题，提升单位形象和公信力。没有发现主要问题。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严谨预算编制，确保完成绩效。

（11）镇农房建设通用图集编制工作专项（专项债券）项目绩效自评情况：全年预算数为7万元，执行数为7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完成往年拖欠企业账款的支出，加快推动解决拖欠企业账款问题，提升单位形象和公信力。没有发现主要问题。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严谨预算编

制，确保完成绩效。

（12）聘请第三方机构开展自建房排查情况复核工作（专项债券）项目绩效自评情况：全年预算数为68万元，执行数为68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完成往年拖欠企业账款的支出，加快推动解决拖欠企业账款问题，提升单位形象和公信力。没有发现主要问题。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严谨预算编制，确保完成绩效。

（13）城建档案馆资料整理专项（专项债券）项目绩效自评情况：全年预算数为6万元，执行数为6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完成往年拖欠企业账款的支出，加快推动解决拖欠企业账款问题，提升单位形象和公信力。没有发现主要问题。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严谨预算编制，确保完成绩效。

（14）常平镇房屋建筑承灾体调查和城镇房屋建筑安全风险排查工作（专项债券）项目绩效自评情况：全年预算数为17万元，执行数为17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完成往年拖欠企业账款的支出，加快推动解决拖欠企业账款问题，提升单位形象和公信力。没有发现主要问题。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严谨预算编制，确保完成绩效。

（15）采购第三方专业机构开展全镇历史遗留违法建筑使用安全检查工作（专项债券）项目绩效自评情况：全年预算数为99万元，执行数为99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完成往年拖欠企业账款的支出，加快推动解决拖

欠企业账款问题，提升单位形象和公信力。没有发现主要问题。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严谨预算编制，确保完成绩效。

（16）人民防空演练专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全年预算数为2万元，执行数为2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根据市国防动员办有关工作要求，我局聘请第三方公司开展我镇人民防空演习，切实提升我镇人民防空应急应战能力。该项工作内容涉及保密数据，故预算项目无法在绩效系统开展自评，我局在内部开展绩效自评。没有发现主要问题。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严谨预算编制，确保完成绩效。

（17）东莞市地下市政基础设施普查项目项目绩效自评情况：全年预算数为2.24万元，执行数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据市局反馈，2025年镇级资金部分未支付的主要原因：第4、5普查标段尚未完成验收，导致无法按照《关于地下市政基础设施普查费用清算有关问题的通知》要求，核定各镇街（园区）的费用分担明细表，进而无法向市财政局申请镇级资金并进行归垫支付。因此，2025年仅对市级资金部分进行支付，剩余款项需待2026年完成第4、5标段验收及资金下达后再行处理。综上所述，2025年东莞市地下市政基础设施普查项目我镇支付金额为0元。该项工作内容涉及保密数据，故预算项目无法在绩效系统开展自评，我局在内部开展绩效自评。没有发现主要问题。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严谨预算编制，确保完成绩效。

（18）TOD开发专项资金项目绩效自评情况：全年预算数为5734.62万元，执行数为4964.43万元，完成预算的86.57%。项

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东莞东站 TOD 项目地块周边交通疏导工程相关工程费、地块开发前期工作编制费、评估费、征地报批手续费；常平火车站 TOD 项目地块开发前期土地征拆费、规划编制费及常平北环路站、常平北站 TOD 综合开发规划编制费等相关费用。目前各项项目进展顺利，极大地促进东莞东站、常平站、常平北环路站、常平北站 TOD 项目开发。没有发现主要问题。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严谨预算编制，确保完成绩效。

（19）东莞市常平镇岗梓片区交通组织专题研究（专项债券）项目绩效自评情况：全年预算数为 33 万元，执行数为 3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完成往年拖欠企业账款的支出，加快推动解决拖欠企业账款问题，提升单位形象和公信力。没有发现主要问题。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严谨预算编制，确保完成绩效。

（20）东莞轨道交通 TOD 综合开发项目测绘（专项债券）项目绩效自评情况：全年预算数为 95 万元，执行数为 9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完成往年拖欠企业账款的支出，加快推动解决拖欠企业账款问题，提升单位形象和公信力。没有发现主要问题。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严谨预算编制，确保完成绩效。

（21）东莞东站及城际轨道常平东站 TOD 综合开发规划编制（专项债券）项目绩效自评情况：全年预算数为 53 万元，执行数为 5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完成往年拖欠企业账款的支出，加快推动解决拖欠企业账款问题，提升单位形象和公信力。没有发现主要问题。下一步改进措

施主要是严谨预算编制，确保完成绩效。

（22）东莞东站 TOD 项目地块 194.71 亩围挡（专项债券）项目绩效自评情况：全年预算数为 28 万元，执行数为 2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完成往年拖欠企业账款的支出，加快推动解决拖欠企业账款问题，提升单位形象和公信力。没有发现主要问题。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严谨预算编制，确保完成绩效。

（23）东莞东站 TOD 核心区配套工程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专项债券）项目绩效自评情况：全年预算数为 10 万元，执行数为 1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完成往年拖欠企业账款的支出，加快推动解决拖欠企业账款问题，提升单位形象和公信力。没有发现主要问题。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严谨预算编制，确保完成绩效。

（24）东莞东站 TOD 地块 53.31 亩围挡（专项债券）项目绩效自评情况：全年预算数为 10 万元，执行数为 1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完成往年拖欠企业账款的支出，加快推动解决拖欠企业账款问题，提升单位形象和公信力。没有发现主要问题。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严谨预算编制，确保完成绩效。

（25）东莞东 TOD 交通疏导临时工程（常东路迁改）（基建）（专项债券）项目绩效自评情况：全年预算数为 136 万元，执行数为 13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完成往年拖欠企业账款的支出，加快推动解决拖欠企业账款问题，提升单位形象和公信力。没有发现主要问题。下一步改进

措施主要是严谨预算编制，确保完成绩效。

（26）常平火车站及城际常平南站TOD综合开发规划（专项债券）项目绩效自评情况：全年预算数为87万元，执行数为87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完成往年拖欠企业账款的支出，加快推动解决拖欠企业账款问题，提升单位形象和公信力。没有发现主要问题。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严谨预算编制，确保完成绩效。

（27）常平火车站改造及北侧片区发展概念方案设计（中铁四院）（专项债券）项目绩效自评情况：全年预算数为37万元，执行数为37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完成往年拖欠企业账款的支出，加快推动解决拖欠企业账款问题，提升单位形象和公信力。没有发现主要问题。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严谨预算编制，确保完成绩效。

（28）常平火车站改造及北侧片区发展概念方案设计（蕾奥）（专项债券）项目绩效自评情况：全年预算数为37万元，执行数为37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完成往年拖欠企业账款的支出，加快推动解决拖欠企业账款问题，提升单位形象和公信力。没有发现主要问题。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严谨预算编制，确保完成绩效。

（29）（东站TOD）第一次出让方案（194.71亩）评估费（专项债券）项目绩效自评情况：全年预算数为11万元，执行数为11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完成往年拖欠企业账款的支出，加快推动解决拖欠企业账款问题，提升单位形象和公信力。没有发现主要问题。下一步改进措施主

要是严谨预算编制，确保完成绩效。

（30）（东站 TOD）D-12 地块 67.05 亩评估费（专项债券）项目绩效自评情况：全年预算数为 5 万元，执行数为 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完成往年拖欠企业账款的支出，加快推动解决拖欠企业账款问题，提升单位形象和公信力。没有发现主要问题。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严谨预算编制，确保完成绩效。

（31）（东站 TOD）D-11 地块 53.31 亩评估费（专项债券）项目绩效自评情况：全年预算数为 5 万元，执行数为 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完成往年拖欠企业账款的支出，加快推动解决拖欠企业账款问题，提升单位形象和公信力。没有发现主要问题。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严谨预算编制，确保完成绩效。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